

胜宏科技（惠州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胜宏科技（惠州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1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，保证公司战略的实施，公司拟向相关银行申请合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29,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。明细如下：

序号	授信银行	综合授信额度（万元）
1	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	120,000
2	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	60,000
3	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	50,000
4	花旗银行深圳分行	30,000
5	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	40,000
6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	79,000
7	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50,000
8	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惠州分行	50,000
9	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	50,000

以上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20,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，公司拟用自有房产进行抵押担保，期限不超过10年。

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，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。授信额度和授信期限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，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、贸易融资、银行承兑汇票、信用证等综合授信业务。

为提高工作效率，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依法代表本公司签署上述

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（包括但不限于授信、借款、抵押、融资、开户、销户等）有关的合同、协议、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胜宏科技（惠州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胜宏科技（惠州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胜宏科技（惠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月21日